

中等教育輔導叢刊

怎樣教英語

E. V. Gatenby 著

虞爾昌譯

正中書局印行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三十九年十月臺初版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四月臺六版

中等教育
輔導叢刊

怎樣教英語

全一冊 基本定價四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譯者 虞 爾 昌

發行人 李 潔

發行印刷 正 中 書 局

(臺灣臺北市衡陽路二十號)

海外總經銷 集成圖書公司

(香港九龍正皆老街一一一號)

海 風 書 店

(日本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一丁目五六番地)

內政部登記證 內版臺業字第〇六七八號(3076)興

目 次

一、緒 言	1
二、教師間的合作	5
三、孩子怎樣學習語言	13
四、「自然的學習法」之應用	20
五、幾項值得注意的原則	42
六、會 話	49
七、讀 音	57
八、閱 讀	60
九、聽寫和口頭複述	62
十、書 法	65
十一、作 文	66
十二、練 習	72
十三、考試和測驗	75
十四、簡單口試一例	80

一、緒 言

教室是世界上最不單調的地方，集合着三四十個個性各不相同的兒童，各有各的優點，各有各的缺點，沒有兩個兒童的個性是相同的，沒有兩個班級的性質是相同的。指導並且管理滿室生龍活虎般的兒童，使他們不致成為廢材，把國家一部分的生力，導引到有用之地，而影響未來的發展——教師的職務，就所有這些而言，是權利，也是重任。這絕非是銀行裡面數字加減的機械工作，也決不是公事房裡等因奉此的呆板生活。教書是一種技能，同時也是一種使命。教師是人類心靈的塑造者，更是優美世界的創始者。

至於物質上的享受，教師的懷抱應該是為教育而生活，而不是為生活而從事教育。以此為自己的職志，則他已獲有世上有幸的人們所能得到的報賞。只要生活安定，縱然薪給有限，他已能免於經濟方面的憂慮，而可竭盡全力於自己所選取的事業了。

當然，有志於為教師者，不能不想到他所無可避免地將要遭遇到的困難的。從朝到晚，從週始到週末的教書工作，

四、(自然的學習法)之應用

做法自然，如被認為是必要的，現在我們就得更進一步來加以研究：我們的仿倣應該到什麼程度為止？在哪些地方我們必須有所變更？

1. 名稱與事物的直接聯結——這在初期應該很少困難的。準備好五十種左右的物件，一部分可用圖畫表示，於是每次四五種，教兒童學習。除出這些物件的名稱之外，再附帶教他們一些關於性狀方面的名稱，如 big, black, high, hot 等，這也是很容易用實例來示教的；同時還可以教他們少數動作，如 pointing, sitting, walking, looking, opening 等，可由教師表演，而使兒童了解這些字的意義。前置詞如 in, on, over, under, behind 等也可以用實例來表示的。本國語並不是絕對不應該用的，間或用本國語來解釋像動詞 to be 這類為兒童所不易領會的字義，並無可以非議之處，而且教師當然也應該對兒童解釋，他所要他們做的工作是什麼，以及他將怎樣教導他們學習。一開始就警告他們，要他們不用翻譯方法思想，而每遇一字便直接想到某一物件或動作。既已把

。每年一百五六十個進入一所中學的學生，其後來的結果，能够學會用簡單的口頭英語（Colloquial English）來談話，或者能够聽懂口頭英語的，往往不會在二十人以上。雖然有許多能把「文言體的英語」（Literary English）譯成他們的本國語，但很少有能把他們的本國語譯成英語，而譯得使人感到滿意的。一個智力列入中等的兒童，如果已學習過四五年英語而仍不能聽懂一個英國人或者美國人對他所說的一些普通的語句，或者不能用英語來發表自己的意見，那末我們便不能否認，中學的一般英語教學，是有着未臻盡善之處。各處的教育當局，已漸漸更多注意到對於所任學科曾有澈底訓練的教師之重要，以及英語教學的內容應該是活的語言，而不應是死的文字之必需了。換言之，那成千的中學英語教師，如果的確是精通英語的，不但如此，如果他們是懂得教學英語的方法的，那末，學生的英語程度，不久必將有顯著的上升了。

教師的訓練和他在教室裡所用方法的重要固然是無可否認的，但除此之外，還有一種爲第一流的教師所同具而却無法說明的性質。在東方從事教育工作的五年中，我曾經發見，凡爲我所教到的成績最佳的學生，總是從相同的幾個中學裡面出來的。經過細心的考察我更發見原來並不是由於這

幾個中學的英語教師，他們的學識和訓練有何傑出之處。也不是由于那幾位教師所採用的方法有何特殊之點；那理由却是在于教師的本身：他的人格，他的循循善誘的「誨人不倦」的精神，他的熱忱，他的傳授知識的天生技能，他的感化他人的力量——這些，才是使他成功一位理想中的教師的要素。

可是讀者不可就此便以為教師與詩人相似，是「生而知之」，而不能從學習中造成的。有才能的教師是可以從學習中造成的；至於生而有教師之才的人，則更可由學習而臻於盡善。本書的著述，便是希望不是英美人的英語教師，對於他所遭遇的特殊困難，能在其中得到一些解答，而有助於他們工作的進行。

二、教師間的合作

目前有些中等學校裡面英語教師間的缺少合作，是到了可悲的地步。擔任英語的四五位教師各自為政，不相為謀，從不集會討論教學上的問題，小心翼翼地互相避免談及本行內的事情，好像那是會有損於對方的自尊似的。像教室的互相參觀，教學結果的相互比較，行動的一致，力量的集中，以及對於落後學生的共謀補救之方等等事情，更是完全沒有。在學期開始之時，大家聚集一次，這常被認為已很足够的了。自此以往，英語教學便是一樁「請隨尊便」的事情，至多也不過是資格最新的幾位教師，他們所擔任的鐘點最多，所教授的年級最低吧了。

一切要看那個學校校長或者那英語科的主任教師而定。如果那校長對於英語科是感到興趣的，那末，由於他的鼓勵和督促，他能有助於英語教師們之實現他們的理想的。如果那位主任教師不僅是居於年長者的地位，而且富有熱忱，那末，他會聯絡自己的同事，組織成一個互相合作的有效能的團體，以實行他們的計劃，而又以自己的學識經驗來補充他

們的不足的。但英語科教師中的每一人應當有發表他自己意見的機會，並且報告他個人的見聞所及，以使全校的英語教學臻於完善的境地。

下面所提出的一些意見，是值得英語科教師之考慮的：

1. 英語科教師每週集會一次，討論教學上與共同有關的事情，包括教本的選擇，各項課業的時間分配，某種特殊方法實施結果的檢討，考試的性質和方式，本科課程有無需要修改的地方，以及設備方面的事情等。

2. 舉行以研究英語本身為目的之同樣集會。會中一切討論均用英語。如果可能請一位英國人或者美國人出席幫助。

3. 設立一個參考圖書室，內置百科全書一部，字典，有關文字學的書籍，各種討論教學法的著述，以及同義字字典，名言集等，總之，一切能有助於解決教學上所要隨時遇到的種種困難問題的工具書籍。「牛津英文字典」(The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是教授英語的最佳權威，如在他處不能獲得滿意的解答時應以此書為準。

4. 訂講英文報紙一份，但須顧到這報的文字和體裁是相當優良的；如果是劣等的報紙，不但無益，而且有害。一份優良的報紙能使教師得到許多幫助，它能使他和各種新思想保持接觸而且知道所用以發表這種思想的英語的現況；它也

供給他以討論的題目，聽寫練習和作文的資料，而因這些都與時事有關，更能引起學生的興趣。

5. 訂講一份或者數份週刊或月刊，最好是有圖畫說明的刊物。教師看過之後，應使學生也有閱看的機會。

6. 讀本的合理編制——大多數學校總應用着一套讀本，第一冊，第二冊，第三冊等，其程度由淺入深，以適應一個多年制英語課程的需要。不幸得很，在這一類讀本中，其編制往往是不科學的，各冊的內容，僅有難易之別而已。而事實上，要使學生獲得某一種外國語的健全的知識，對於那句法和語彙方面的循序漸進的學習，是必要的。這樣的循序漸進的學習，便有賴於一套合乎科學編制的讀本，它所使用的語彙有一定的限制，而這種語彙被反復應用的次數則很多，它所包含的語句，是為在日常英語中所常見者，而與「文言體的英語」有別。倘能得到依這樣方法而編制的一套讀本而加予應用，則最合理想。常見一般讀本，在第五第六兩冊中，充斥着生僻或者陳舊的語彙，以及長而複雜的句子，結果，徒使學生把一大部的時間耗費於翻閱字典和查看註解的工作上面。學生的學習和教師的教授，均不應因採用不合宜的讀本而遭過妨礙的，這實在是很重要的一點。

7. 各教師間的工作分任——這裡沒有一定的規則可以指

出，因為有許多與各教師的個別能力有關。與其從正面指出什麼應該去做，毋寧從反面指出什麼不應該去做之較為容易。舉例來說，某一教師專教作文，或者某一教師專教某一年級，這是不應該的。工作應當以大家普遍分擔為原則。能力最强的教師顯然應當多致力於低年級的教授，而不應當以專教高年級為限的。每位教師最好在各班都擔任到一點工作（在班次多的學校裏，這是不可能的）以使學生有習聽不同聲音，接觸不同方法的機會。但除非的確能够密切合作，二人合教同一冊讀本這種事情，當然是不相宜的，不過不擔任讀本的教師，也應當知道那讀本的內容，而加以應用的。每一教師應當知道其他各教師的工作進行狀況，這樣，可免各不相謀的不良現象，而且還可以對教學上的困難之處，共同加以注意。意外的假日，在擬定教學計劃時都要預算在內，以免因各班進度先後不齊，而致把計劃全部打破的危險。在學期結束之時，要注意到各組都已讀完同一冊書，或者同一冊書的某一部份；還要注意到學生並無一冊書尚未讀完，便因升級或其他原因接讀下一冊這種事情。這在所用語彙有一定限制，編制有一定系統的讀本尤然。往往在學期終了時有二三章書尚未完畢，但並不補教完畢，下學期就開始教下一冊了。因此當預算教材的時候，當多留伸縮的餘地，以便發生

意外的阻礙時可以作必要的調整。

8. 培養團結的精神——各教師應記住決不讓任何一位「夥伴」有「傾跌」的危險，而必須要維持「團體」的共同「威信」。這是常有的事情，兒童們會狡滑地把一個問題向某一位教師提出，請他解釋，然後很得意地表示某先生的意見與此却正相反對。既已墮入這樣的陷阱，而想掙扎脫出；只是愈把事情弄糟吧了。最重要的是事前提防；既已墮入，那末就說他當把問題向那位先生問詢一下，恐怕他的話有被誤解的地方。他必須留意，使學生們明白他是絕不懷疑自己的同事的能力，或他所用的方法的。通力合作，是不變之道。

9. 參觀同事的上課，以察看某一新方法實施的效果，學生對這新方法所生的反應，更進而研究何以某教師應用某法獲得成功，而另一教師則遭到失敗，還可從這樣的參觀中學得怎樣去對付那些「難對付」的班級或學生的訣竅。不必說，作這樣的參觀，若非於事前得到對方的邀請或同意是不相宜的。參觀的時候，參觀者不可於上課開始後才走進教室，他應該坐在教室的後排，愈不惹人注意愈好。

有時兩位教師共同擔任一班的功課。這是出於他們的自願合作，與上面所說的參觀不同，雖然在表面上仍可有賓主之別，一人是在施教者的地位，一人是在客人的地位。在施

行直接法教學的初期，尤其是當決定只用英語而絕對不用本國語解釋之時，這樣的合作，其效果遠勝於一人的單獨努力。其用意是二者之間，一人以模範學生的身份而出現在教室之中，另一人給他命令，要他依照命令去做，問他問句，要他回答，於是讓學生們模仿他的動作和說話。其次，這樣的一位合作者，還可有其他種種幫助——幫助班上遊戲的進行，聽寫練習時給學生以個別的指導，作比賽性質的練習或問答時，由「主人」教師領導一組的學生，那位「客人」教師則領導另一組學生。一位已經足夠忙碌的教師或者會反對這種辦法的，他的功課表已經沒有空隙了，他不再有時間來作這種自願的服務了。這抗議誠然是有理由的。但有時可以把年級相同的兩班合併授課而那兩位教師則通力合作，這樣，便能有利於工作的進行，而却不致多費去各人的時間的。

10. 共同指導學生的課外活動，如準備演講比賽，指導戲劇表演，以及其他有關全校性質的活動等。由一人負指導全責，而其餘則被邀在旁協助，並且貢獻他們的意見和批評。（但一個劇本，兩位導演，會引起不良的結果的。）總之，任何教師對教師的競爭或甚至是嫉妒，都是可嘆的現象。

11. 參觀其他學校，並請他校教師來參觀——尤其是有兩校採用同一種教本之時，教法和教學結果的相互觀摩，是

有益於工作之進行的。曾經有過兩位胸懷寬大的中學校長，他們有時相互交換他們高年級學生，這對於兩校英語教學的有效合作，是很有幫助的。教室中新的聲音之出現，常有助於語言的學習。倘能交換設備，如留聲機片，圖表等，則自屬更好。又友誼的競爭也能刺激進步，因此有時兩校可以相約從同年級的學生中，各選出若干人，作種種比賽，如聽寫比賽，拚字比賽，問答比賽，以及其他口頭的或用文字書寫的測驗。一切凡足以增廣教師的見聞，或增加他對於他所授的學生的了解者，都是值得嘗試的。

12. 訂購一份專門討論英語教學法的刊物——教師們應當常常為那刊物撰稿，寫信給它的編者，盡自己的力量使它成為生動有趣，因為這一類刊物雖然重要，但往往枯燥無味，使人不願卒讀，缺少個性，編輯者僅從標準的著作中去摘取一點來填充他的刊物的篇幅，是其缺點。因此讀者應當幫編者的忙，引起討論，提出問題，作種種批評，並且使他知道英語教師所需要的是什麼。這類現成的刊物如果沒有，則不妨藉共同的努力，由自己來創辦一個，雖然內容也許不過是工作報告性質的著述而已。刊物的文字應為本國語，而非英語。

13. 教師聯合會的組織——教師是從業員之一，他的職

業之有貢獻於他的國家的進步和世界的文化，正和其他許多職業相同——也許其貢獻要遠在有些職業之上。正如醫師、律師、新聞記者等為相互的福利計都有他們自身的組織，教師也應當有他們的一般組織，而英語教師還可在那個一般組織中成立他們自己的小組組織。集體的力量，技能和經驗，是能够完成個人單獨從事無法完成的工作的。大多數的改革，例如有澈底訓練的師資之造成，大學入學試驗的改革等，都是有賴於共同的努力的。既已加入團體，便應常常出席它的集會，當然要常常出席當地分會的集會，但如果可能，也應出席它的較大範圍的年會。會員與會員之間應當力謀接近和熟識，每一個會員應當參預會中的各種活動，而他倘對自己的學識，經驗和成就，確有自信，便當設法使自己發生影響，以期有所貢獻於他人。除出在教室裡面的工作之外，一位教師可做的事情還多着呢。

三、孩子怎樣學習語言

不管應用何種教法，所應記住的有關一切語言教學的基本事實，乃為小孩的學語，是依照他周圍人們所講的話而學習的。他不論學講一地他的方言，或者學講本國的標準語，總能學得很澈底；他顯然能毫無困難地聽懂他周圍的說話，並能用這種話來隨意表達他自己的意見。讀和寫，是在他學會了講話以後。在他學習他的本國語的過程中，無所謂翻譯，也不能有所謂翻譯。

因此便有許多語言教學理論的研究者，他們相信愈使教室的環境和家庭的情形相接近，則兒童的外國語學習就愈能正確，所需要的時間也愈可減少。然如此，但事實上教室裡面有三四十個兒童，每上幾小時的課，教師又僅有一人，而且兒童們早已不能利用他們的本國語來思想的習慣了，那位教師也許難免是如；家庭裏面則只有一兩個兒童，却有好幾位「教師」，他，又都不知道任何第二種語言，並且自朝至暮都是在學習的過程中；兩者相比，其距離之遠，使教室和家庭相接近之不易，是顯而易見的。要使

一個中國，日本，或者阿拉伯的小孩依照英國小孩學語的方法學習英語，惟有把他帶到英國去，讓他住在英國人的家庭裡面，除英國話以外，和其他任何語言隔絕。而且即使能做到這一點，如果這孩子對於他的本國語已具有基礎，他的學習的進行還是會遭遇到某種程度的阻礙的。雖然如此，但是倘能使一個孩子生活在和兩種不同語言發生密切關係的環境之中，則第二種語言的澈底學習，若僅就聽懂和口頭表達這兩種能力而言，並不是不可能的。正如美國少數孩子之在中國或者許多中國孩子之在美國，他們都變成了能說兩種語言的兒童。這類說兩種語言的孩子，有一缺點，便是對於這兩種語言之所屬的國家的文化環境和有許多觀念聯想，他們將不能領會。不過若就實際的技能而言，這一缺點是並不重大的。學校裡教師之感到困難之點，是除出極小部份的近似之外，他們就不易使一般孩子學習本國語或者說兩種話的孩子學習第二種語言的環境，重現在他們的教室之中。

環顧我們的四周，我們隨時可以看到大自然的那種雖屬徐緩而却必能達到某一目的的工作方法的。不過我們並不以大自然的工作為滿足，我們仍舊設法增加我們的收穫，防止洪水，挖掘河道，開發森林。藉着人為之力，我們可以促進大自然的工作，我們也可以阻礙它，管理它。從上面我們